

# 輔導核心農民 提高經營效率

～推行耕地毗鄰委託經營，擴大農場規模

農林廳農產科／龔憲曉

推行耕地毗鄰委託經營，是指家庭農場將自有耕地之部分或全部委託其他家庭農場經營；委託經營的耕地不適用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之規定，終止委託時，委託人無價收回土地；委託期間，委託人不得購置耕地，但委託之耕地，每公頃每年可得1萬元之獎勵。



讓農民知道政府推行的耕地毗鄰委託經營，並非將土地經營權交出，僅代耕代營而已(葉阿德／攝)

本省近20~30年來由於工商業發達及經濟結構快速改變而大量吸收農村勞力，使農村勞力逐漸老化與缺乏，且一般農民對祖先遺留耕地由兄弟平分之舊觀念不易改變，致使農民擁有耕地面積狹小而又零散，這些小農在耕作上無法採用機械化，致使成本增加，相對收益減少。將耕地委託核心農民委託經營，使小農能安心離農從事其他事業。而受託者能擴大農場經營，提高農機使用率，降低生產成本，增加農場收益。

## 待解決的問題

1.委託經營係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實質上最有效之方法，惟農民觀念較保守，昔時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及耕者有其田條例，土地出租後即喪失所有權之觀念仍存在。自農業發展條例於民國72年8月1日修正公布實施後，明訂「委託經營不適用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之規定」，以排除農民的恐懼心理，惟部分農友仍存有相當的顧慮，未敢輕易將農地委託他人經營而影響委託經營之推動，因此今後應透過各種途徑加強宣導。

2.目前為解決本省農業經營之瓶頸，以農會(公所)轉介耕地毗鄰委託經營，一方面可增加農民對委託經營之信心，另一方面使核心農民取得耕地經營權，擴大經營規模。

## 實施方法與步驟

### 1.推行耕地毗鄰之委託經營

(1)耕地毗鄰之定義係指核心農民接受委託經營的農地須在同一地段，如在不同地段，則須在其自營或受託耕地地段之毗連地。

(2)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5條規定，委託經營應以書面為之。另依行政院於73年9月7日修正公佈之農業發展條例施行細則第3條格式，內容包括：(1)委託土地標的。(2)其他委託事項。(3)委託期間。(4)費用分擔。(5)收益分配。(6)其他約定事項。

## 2.實施對象及獎勵標準

(1)一般家庭農業接受之耕地毗鄰委託經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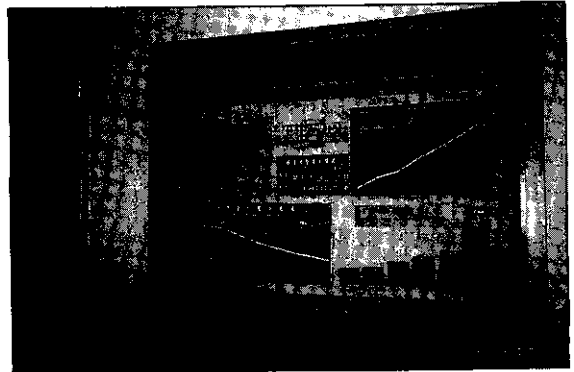
凡設有稻作代耕代營隊之鄉鎮之家庭農場自行接受其自有耕地毗連耕地之委託經營，其自有耕地面積連同受託耕地面積達3公頃以上者，其接受委託經營部份在計劃年度內訂定期限3年以上耕地委託經營書面契約者，每公頃每年給予2萬元之獎勵（委受雙方各1萬元，3年共6萬元）。

(2)農會（或公所）轉介核心農民之耕地毗鄰委託經營：

由農會（或公所）執行轉介每位核心農民（包括稻作及其他作物經營者）辦理耕地毗鄰之委託經營至少達5公頃以上，且每鄉鎮以年度實施面積50公頃為目標。核心農民經農會（或公所）轉介在年度內訂定期限3年以上耕地毗鄰委託經營書面契約達5公頃者，每公頃每年給予2萬元之獎勵（委受雙方各1萬元，3年共6萬元）。如一位核心農民委託面積達10公頃以上者，（每地段至少5公頃以上），每公頃再另給5千元之獎勵。

(3)凡經本計畫補助委託經營獎勵金有案之家庭農場或核心農民翌年度再新增加受託面積時，其新受託耕地應為自有耕地或原受託耕地之毗連耕地。

(4)凡農會（或公所）因轉介耕地毗鄰之委託經營5公頃以上者每公頃給予推廣獎勵費5千元。（核心農民自行辦理耕地毗鄰委託經營達5公頃以上者，推廣獎勵5千元歸核心農民）。惟是項經費限於獎勵本計畫工作人員（包括審查小組委員）及本計畫有關活



我國早期實施「耕者有其田」的規定與委託經營不一樣（土地改革館／提供）動。

(5)推行本計畫委託經營工作已有相當成效之鄉鎮，翌年度可由主辦單位衡酌實際需要決定是否繼續接受委託經營新契約。

## 3.作業程序

(1)成立審查小組：由鄉鎮農會總幹事（或鄉鎮長），推廣股長（農業課長），公所農業課長（推廣股長），地方仕紳二人（由召集人推薦）等5人組成。並由鄉鎮農會總幹事（鄉鎮長）為召集。各區農業改良場及縣政府計劃主辦人列席指導。負責審議該鄉鎮適宜推行耕地毗鄰委託經營之地段，並於書面契約訂定前後切實查訪委受託雙方，履行約定事項，並就其中有關問題予以研討處理。

(2)由各鄉鎮農會（或公所）召集經審查小組推薦之適宜推行耕地毗鄰委託經營地段之農民說明會，簡述有關法令規章及契約內容（如說明書），促使小農或兼業農願意將耕地交由農會（或公所）轉介核心農民委託經營。

(3)由審查小組委員訪問委託經營意願不高之農民，以去除其對委託經營之疑慮。

(4)由鄉鎮農會（或公所）協助簽訂書面契約委託經營5份，（雙方自留1份，農會存檔1份，公所備查1份，縣政府1份），並製作委託經營申請補助清冊4份（農會或公所存檔1份，3份送縣府），連同委託經營契約

→ 書1份送縣府。

(5)縣政府將各鄉鎮農會(或公所)送達之委託經營契約與申請補助清冊審核後,製作委託經營獎勵金彙計表二份,連同申請補助清冊送農林廳核發獎勵金。

#### 4.撰寫計畫書及成果報告

為使核心農民(受託面積10公頃以上)具有農場經營理念,以降低生產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率,各區農業改良場應於每年5月間協助鄉鎮主辦單位輔導核心農民撰寫下年度經營計畫書,並於計畫結束後2個月內輔導鄉鎮主辦單位繕寫本年度全鄉鎮本計畫成果報告,經審核修正後送農林廳。

#### 5.其他配合措施

(1)為擴大農場經營規模,鼓勵小農或兼業農轉業,對欲離農之農民輔導參加第二專長訓練並輔導就業。

(2)對於推行委託經營績效良好之鄉鎮農會(或公所),優先協助施設稻谷乾燥中心

。在良質米適栽區域,優先納入良質米產銷計畫配合推動。以提高受託者之農場經營效率,增加農家所得。

### 有關耕地委託經營之說明

農業發展條例委託經營係在不變更耕地所有權之原則下,鼓勵家庭農場或核心農民,接受委託經營藉以擴大經營規模,解決農村人力不足及去除民間對耕地三七五租佃的疑慮。其法令規定係經3個階段的演變。

1.民國62年9月3日本條例初訂時,所稱「委託經營」指自有耕地面積過小或勞力不足之家庭農場,將其農場之部分或全部作業,委託另一家庭農場或農業服務者經營。(非將土地經營權交出,僅代為耕作即委託代耕)

2.民國68年修正本條例時,所稱「委託經營」指自有耕地面積過小之家庭農場將其農場之部分或全部作業,委託另一家庭農場或農業服務業者經營。同時增列委託人與受託人間,有關於經營項目、風險負擔、產品處理權屬及酬勞之約定者,仍為委託經營,不以出租論。

3.民國72年本條例通盤檢討修正時,將有關委託經營分為「委託代耕」與「委託經營」兩個分詞,其定義及相關規定如下:

(1)委託代耕:指自行經營之家庭農場,僅將其農場生產過程之部分或全部作業,委託他人代為實施者(第3條第6款)。同時,明定實施委託代耕仍以自耕論(第4條)。

(2)委託經營:指家庭農場將其自有耕地之部分或全部,委託其他家庭農場,共同經營組織、合作農場或農業服務業者經營(第3條第7款),同時明定:(1)委託經營不適用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之規定。(2)委託經營應以書面為之;終止時委託人無價收回其土地。(3)委託經營期間,委託人不得購置耕地(第5條)。



## 好消息 優良愛玉種苗

### 薜荔苗(綠化用)大量供應

- 1.本場特選之優良愛玉種苗,品質可靠,二年結果,產量特豐。
- 2.適合本島任何高低海拔地區種植,壽命長達50年以上,回收效益長。
- 3.目前本省農業危機景氣中,最不受外來競爭打擊。而物稀價高,最值得大面積栽植的農特產品,且對人體有益之天然健康食品,前景看好。

(本場愛玉種苗區,曾經:省農林廳及台視、中視、農情新聞報導及中廣電台特別採訪播報)。

### 天然健康食品: 刺五加

本場引進之刺五加, (又名西伯利亞人參) 屬五加科之最優良功能之品系,產自東北、黑龍江之神奇植物,比韓國人參更優異,具有增加免疫力、抗癌、阻止腫瘤移轉,調整血壓、血糖、強壯心臟機能,消除疲勞,改善虛弱體質,壯陽、補腎等優異功能。

本場特研製成茶包,方便飲用,  
歡迎預約、定購。(可郵寄)

廣興種苗場

電話:(049)983701-901778

苗語:(049)831979

住址:埔里鎮四維路77號

中午12時~2時 晚上6時~9時

# 大海不驚大水

整個地球，海洋占了三分之二的面積，在大西洋或太平洋，船行數天仍不見陸地，而有些地方，海洋深逾萬尺，至今仍無人去探查過。海洋是這麼深這麼廣，因此萬川奔海，不見海上昇幾吋，風浪再大，也不見海洋傾覆，風浪過後，更尋不出風浪留下什麼痕迹。

但陸地上的河川就不同了，雨多下幾個小時，便見洪水滔滔，一如憤怒的巨蟒，毀堤淹田，洪水過後，河川水位無不乍升數呎。

此即大海與河川之不同，大海是不怕大水的，而愈是窄淺的河川則愈怕大水。

「大海不驚大水」是以具像的描述，來隱喻人應有如大海般寬廣的肚量——能涵納一切的毀譽；就算憤怒，也不可像窄淺的河川一樣

，幾滴雨水就泛濫，淹沒田舍；此外，也要像大海涵納無數污物而仍不損其潔淨一樣，去包容別人的過錯與缺點！

不過要學習做大海是不容易的，古人說「宰相肚裏能撐船」，這也就是在講當宰相要有如大海般的肚量，才能經得起各種風浪的衝擊，但這種人畢竟是少數，也因此能當宰相的不多，而好宰相更少！

我想，我們不必勉強自己修養到有如大海般的肚量，就先從「大河」學起吧，洪水沖刷久了，河道也會變得深而廣，但千千萬萬別去學窄淺的河川，因為窄淺的河川，一經洪水沖刷，到最後是連河道都不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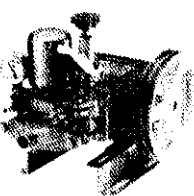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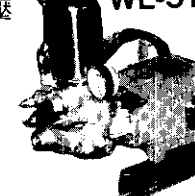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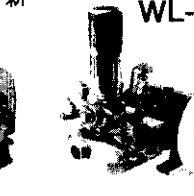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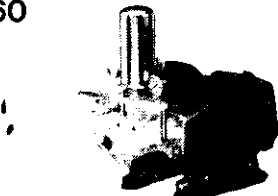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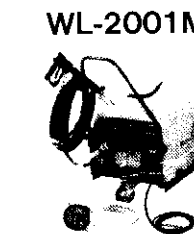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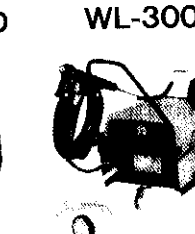



## 物理 動力噴霧機 高壓洗淨機

專業製造，具二十多年品牌信譽，並獲外銷績優廠，本公司產品齊全，並有對客戶做技術服務。

**產品** · 農業用由每分輸送量10公升至300公升規格，壓力0~50kg/cm<sup>2</sup>  
· 工業用由每分輸送量4公升至150公升規格，壓力0~280kg/cm<sup>2</sup>

用途：菓園、茶園、咖啡可口園、園藝、室內栽培雜糧、穀物等農作物農藥噴灑防除病蟲害。農業機械、雞、豬、牛、羊等畜舍洗淨與消毒。

<p><b>WL-25</b></p>  <p>每分出水量16公升 壓力35kg</p>	<p><b>WL-45ASA</b> 自動洩壓</p>  <p>每分出水量25公升 壓力40kg</p>	<p><b>WL-51"新"</b></p>  <p>每分出水量30公升 壓力50kg</p>	<p><b>WL-60</b></p>  <p>每分出水量126公升 壓力35kg</p>	<p><b>WL-3000</b></p>  <p>每分出水量300公升 壓力50kg</p>
<p><b>WL-2001MD</b></p>  <p>每分出水量19公升 壓力150kg</p>	<p><b>WL-3001ED</b></p>  <p>每分出水量19公升 壓力210kg</p>	<p><b>WL-25ASER</b></p>  <p>整組</p>		

### 經銷商

台北：總機02-3118554-6 蘇林：永吉04-8324493 台南：永欣06-2657466  
台中：美蓮04-2872324 斗南：三光05-962768-9 高雄：遠廣07-3515082  
屏東：04-3395349 嘉義：三進05-2254247 東部：遠祥039-882793  
豐原：茂隆04-5243586 合盛25-2225157 屏東：廣豐039-342126  
均安04-5626345 多種機型資料備索

物理農業機械有限公司  
電話：04-3395349 傳真：886-4-3395391